

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文件

深龙工〔2022〕69号

签发人：张颖辉

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关于林盛能等同志 职务聘任和解聘的通知

署各科室：

经研究，同意聘任：

林盛能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合同预算科副科长（八级管理岗位），聘期三年（含试用期一年）；

蒲建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前期一科副科长（八级管理岗位），聘期三年（含试用期一年）；

冉瑛子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前期三科副科长（八级管理岗位），聘期三年（含试用期一年）；

陈旭辉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前期四科副科长（八级管理岗位），聘期三年（含试用期一年）；

廖清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市政工程一科副科长（八级管理岗位），聘期三年（含试用期一年）；

郑炳林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市政工程二科副科长(八级管理岗位)，聘期三年(含试用期一年)；

尹远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筑工程二科副科长(八级管理岗位)，聘期三年(含试用期一年)。

